重庆市沙坪坝区信访办公室2020年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0年，沙坪坝区信访办按照《重庆市沙坪坝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16—2020年）》要求，坚持将法治信访融入法治政府建设，把信访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信访工作职责得到依法全面履行，信访法规制度体系不断完善，信访法治建设与依法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紧密结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

    （一）依法履行信访部门职责

一是认真组织学习贯彻。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认真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相关规定，把法治建设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区信访办将全面依法治国、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支部集中学习内容。

二是有力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进一步规范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流程、评估流程。不断完善第三方评估机构推介目录、稳评专家库，确保评审权威中立公正，切实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了社会矛盾。

三是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政务公开。全面公开信访部门通信地址、电子信箱、网络信访平台、咨询投诉电话、信访接待的时间和地点、信访受理范围和处理程序、查询信访事项处理进展及结果的方式等事项。

（二）依法规范信访业务工作

一是畅通信访诉求表达渠道。信访信息系统实现镇街、部门全覆盖，规范有序运用信访信息系统处理群众诉求，推动信访工作全流程提质增效。深入开展网上信访代理，网上信访占信访总量保持在50%以上。加强接访窗口建设，投用“双屏接访”系统和视频接访系统，营造信访接待中心温馨氛围，为群众提供更便捷服务。全面深入推进领导干部接访下访群众。

二是严格落实诉访分离和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认真执行《关于全面深入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实施意见》、《重庆市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规则》、《关于推进人民调解与信访对接工作的指导意见》，健全完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及防范化解社会矛盾制度机制，“诉访分离”有序推进。

三是积极推动社会力量参与信访工作。认真执行《关于深入开展律师参与信访工作的实施意见》，扎实推动律师参与接待群众来访、参与处理疑难复杂事项、服务信访工作决策和信访督查。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社会志愿者以适当方式参与到接访群众、协调问题、风险评估等工作中。

 （三）努力营造法治信访氛围

一是开展法治宣传。紧紧围绕国务院《信访条例》修订实施15周年、新修订《重庆市信访条例》等重点，通过集中宣传、宣传栏、网络平台、拍摄微视频等方式，组织发动各镇街各部门，深入开展信访法治教育，广泛宣传相关法律法规，营造浓厚宣传氛围，引导群众依法、理性、有序反映诉求。

二是加强法治培训。积极推进法治教育培训的常态化，把法治教育内容纳入年度教育培训计划，积极组织信访干部参加市信访办“信访学堂”，通过视频培训、现场培训、岗位练兵等方式，邀请有关领导、专家学者、业务能手等讲学授课，大力提升信访干部法治水平和能力，引导信访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处理信访问题。

三是树立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用人导向。积极组织新提任领导干部在任职后统一参加法治理论考试和法院开庭旁听等活动，把学法用法情况纳入领导班子和公务员个人年终考核范围。按要求组织干部职工参加法治理论考试以及党纪党规、保密知识等在线答题等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干部职工依法行政、依法履职的意识和自觉性。

二、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

区信访办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及时听取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亲自安排、亲自部署，不断完善信访复查复查、信访督查、矛盾纠纷排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工作机制，为信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开展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强化清单管理，将区政府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相关科室，并定期通报完成进度，督促贯彻落实。

三、2020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信访工作规范化水平有待提升，办理中仍存在甄别分类不准确、归档不规范等问题。二是学法用法还需进一步加强，信访干部对法学理论的学习还不够深入，不够主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解决问题的能力有待提升。

四、2021年及“十四五”期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

2021年及“十四五”期间，区信访办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扎实推进法治信访建设，进一步发挥法治对信访工作的引领和保障作用，加快把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切实提高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